

奥巴马推动医改成功收场

美众院通过最终版本医改法案,奥巴马称 是美国人民的胜利



奥巴马(右)就国会众议院投票通过医改法案发表讲话。(新华社发)

据新华社华盛顿3月21日电(记者 杜静 王丰丰) 美国国会众议院21日以220票对211票的投票结果通过“预算协调”议案,完成医改立法“两步走”中的第二步。至此,最终版本医改法案已在众议院获得通过。

投票结果显示,众议院所有共和党议员无一例外地对“预算协调”议案投出反对票。在全部253个民主党众议员中,33人投了反对票。

按照计划,众议院医改立法主要分“两步走”:首先就参议院医改法案进行投票,然后再表决“预算协调”议案,即众议院民主党人针对参议院法案提出的修改议案。21日早些时候,众议院以219票对212票的投票结果通过了参议院法案。

参议院定于下周就“预算协调”议案进行投票。如果通过,那么参议院法案与“预算协调”法案将分别提交总统签署并成为法律。若参议院未能通过“预算协调”议案,则

参议院法案将在总统签署后成为法律。

医疗保险改革是美国总统奥巴马去年1月上任以来内政领域的头等大事。美国国会参众两院在去年11月和12月分别通过了各自的医改法案。两院民主党人原计划通过协商达成统一文本提交总统签署,但今年1月民主党人在马萨诸塞州参议员补选中失利,导致民主党失去参议院“绝对多数”地位,无法阻止共和党通过所谓“阻碍议事程序”(即无休止的辩论)来拖延医改法案在参议院通过。

随后,民主党人决定启用“预算协调”程序迂回推进。在“预算协调”程序下,众议院首先需要全盘接受参议院医改法案,然后起草一份“预算协调”议案,将其对参议院法案的各种修改意见“打包”写进该议案,并分别提交参众两院投票表决。根据美国法律,“阻碍议事程序”不得用于“预算协调”议案。

最终版本医改法案将使目前3200万没有医疗保险的美国人获保,从而使全美医保覆盖率从85%升至95%左右。

据新华社华盛顿3月21日电 美国总统奥巴马21日晚就国会众议院通过最终版本医改法案发表讲话,称这并不是任何一个政党的胜利,而是所有美国人民的胜利。

奥巴马在白宫发表讲话说:“医疗改革并非一项激进的改革,但确实是一项重大的改革。这一改革并不能解决美国医疗体系面临的所有问题,却使我们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。”

奥巴马说,众议院通过医改方案并不是终点,23日,参议院将就“预算协调”议案进行投票。这一议案是对参议院法案的进一步完善,并剔除了一些不当条款。

奥巴马表示希望共和党参议员不要企图通过一些程序性伎俩拖延“预算协调”议案在参议院通过。

美国医改有人欢喜有人忧

新华社供本报特稿 美国国会众议院21日晚通过最终版本的医疗改革法案。总统贝拉克·奥巴马历经一年多来推动的内政重头戏成功收场。

一些分析师认为,医改成行,保险业首当其冲,但也存机遇。对上千万“无保人员”而言,医改是福音;对富裕阶层而言,医改意味着多交税和医疗资源“稀释”。

保险商:不都是坏消息

在美国现行医保体系中,保险企业是既得利益者,对医改持抵制态度。众议院投票前,保险企业利益集团游说议员,斥巨资投放广告,号召民众反对医改。

依照医改法案,政府将严格监管保险行业,禁止保险企业以投保人过往病史为由拒保或收取高额保费,建立专门机构监督和评估保险企业的保险费率调整,有权否决不合理的保费上调方案。

保险商抱怨这些规定“不公平”,称利润空间将受挤压,运营成本加大。一些分析师认为,法案生效后,保险业势必经历“阵痛”,但前途并不悲观。

迪洛伊特保健中心负责人保罗·凯克利说,对“财大气粗”的保险企业而言,医改利大于弊,但规模较小的企业恐难承受冲击。

全美约4600万“无保人员”中,3200万人将被纳入医保体系,这一庞大的顾客群将为保险商创造巨大市场。

另外,法案强制绝大部分美国人投保,否则处以罚款。这一规定将于2014年生效。凯克利说:“要等4年以后,保险企业的顾客才会大幅增长,而企业运营成本眼下即增加。小企业的日子会不好过,可能遭兼并或收购。”

消费者:医保范围扩大

没有医保的美国人将是医改的最大受益者。医疗补助覆盖范围扩大,更多低收入个人和家庭将享受医保。

法案规定,雇佣超过50名员工的企业必须向员工提供医保,否则处以罚金;子女可以享受父母的医保服务至26岁。保险企业不得在投保人患病后单方面终止保险合同,不得对投保人的终身保险赔付金额设置上限。

法案实施后,投保人如因过往病史遭拒保,可申请医疗补助。2014年后,任何保险企业不得以投保人过往病史为由拒绝保险或收取高额保费。

政府将在各州建立医疗保险交易所,无法从工作单位获得医保的个人和小企业可在交易所联合议价,享受与大企业员工或联

邦政府雇员同样优惠的保险费率。小企业为员工购买医疗保险可享受减税。

对于富裕阶层而言,医改意味着多交税。另外,他们还担忧,医保覆盖范围扩大后,更多人“瓜分”有限的医疗资源,医保服务质量可能降低。

有钱人:谁为医改埋单

美国国会预算局估计,医改法案在生效后第一个10年内,美国政府预算赤字减少1380亿美元,在第二个10年内减少约1.2万亿美元。法案在生效后第一个10年内将耗资9400亿美元。

参议院版本的医改法案规定,政府对年收入超过20万美元的个人和年收入超过25万美元的家庭加征个人所得税,税率从原来的1.45%提高至2.35%。

法案还规定,政府对保单超过1.02万美元的个人和超过2.75万美元的家庭征收40%的消费税,这一规定暂定从2013年开始执行。

“预算协调”法案计划把这一时间推迟至2018年。“预算协调”法案包括众议院对参议院法案部分内容的修正条款。众议院21日晚分别以微弱多数通过两个法案。参议院医改法案将交由奥巴马签字生效,“预算协调”法案送至参议院投票表决。

相关链接

美国医改路漫漫

外媒盘点美历届总统医改

据中新网3月22日电 美国医改可谓经历了一段漫长的道路,历届总统都将医改看成是一件棘手的大事。

法新社列出了美国历届总统关于医改所作的努力和遭遇的挫败:

1912年,时任美国总统的罗斯福对德国总理俾斯麦40年前提出的改革表示赞同,从而想通过新的医疗保险政策。但这些政策由于其后辈——1913年起担任美国总统的伍德罗·威尔逊的反对未能得以实施。

1933年,美国前总统罗斯福的侄子——同样身为美国总统的富兰克林·D·罗斯福提出了帮助美国步出1929年经济大衰退的一系列政策,其中就包括医疗体系改革,但他提出的医改方案遭到医学专家的指责,未能真正合法化。

1945年,当时的美国总统杜鲁门提议实行义务制的医疗保险,没能在国会得到重视。

1962年,肯尼迪总统呼吁为老年人设立医疗保险,未能获得国会通过。

1965年,美国总统林顿·约翰逊终于成功确立了两种新的医疗机制。当时创建的美国公共医疗补助机制可以帮助贫困人群和残疾人,美国政府医疗保险制度则为年龄在65岁以上的老年人群服务。今天,有超过1亿美国人处在这两种医疗机制下。

1976年,时任美国总统的吉米·卡特发起了全民医改的倡议,但这一倡议由于当时严峻的经济形势被搁置。

1989年,美国国会未能通过时任总统罗纳德·里根18个月之前表态支持的一项法律,这项法律当时允许免除身患重病的老年人支付“灾难性的”医疗开销。

1994年,时任总统的比尔·克林顿及其妻子希拉里支持、提倡的全民医保方案没有获得国会通过。

奥巴马医改大事记

美国国会众议院定于当地时间21日投票表决医疗改革法案。以下是美国总统贝拉克·奥巴马上台以来医改大事记。

▶▶ 2009年

1月20日,奥巴马宣誓就职美国总统,医疗改革成施政重点。

3月5日,奥巴马举行医疗改革会议,发誓年内启动全面改革医保体系计划。

6月17日,美国国会参众两院开始正式讨论医改方案。

7月8日,美国政府与美国各医院代表就医改达成重要协议。根据协议,医院将在未来数年放弃总额为1550亿美元的政府拨款和补贴,以充抵医改方案部分开支。

10月13日,参议院财政委员会通过一个医改法案。这是国会5个版本法案中立场较为折中的一个,基本符合奥巴马设立的医改原则。

10月29日,众议院民主党(多数党)推出统一版本的医改案,包括备受争议的设立公共保险机构内容。

11月7日,众议院以220票赞成、215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医改案。

12月24日,参议院投票通过全面医疗改革法案。为得到民主党议员一致认同,法案删除国营医保内容。

▶▶ 2010年

1月19日,马萨诸塞州国会参议员特别选举中,反对医改的共和党候选人斯科特·布朗获胜。参议院民主党人失去绝对多数地位,医改案通过前景蒙上阴影。

2月22日,两院讨论法案统一文本的进程陷入僵局后,奥巴马亲自出马,以参议院版本法案为基础推出首份详细的白宫版医改提案,以挽救医改计划。

3月3日,奥巴马公布经过修改的最终版本医改案,呼吁国会在未来数周内就医改法案安排表决。

3月18日,美国国会预算局公布最终版本医改案预算评估结果,为众议院就法案投票创造了条件。

(据新华社3月22日电)